

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睿丰定开混合

基金代码 1605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睿丰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

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6]2071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7年3月2日起至2017年3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7年3月2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79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315,874,317.9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

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71,581.67

募集份额

（单位：份） 有效认购

份额 315,874,317.95

利息结转的份额 71,572.12

合计 315,945,890.07

其中：募集期间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

总份额比例 0.0000%

其他需要

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

基金管理人的

从业人员认购

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652.72

占基金

总份额比例 0.001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7年3月22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封闭期、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间投资人不能申购、赎回或转换基金份额，但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下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登记在登记结算系统下的基金份额通过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基金份额转至场内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自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本基金进入首个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包括该日）起进入下一个开放期。开放期以及开放期办理申

购与赎回业务的具体事宜见《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3日